

騰輝電子隱私權保護政策

一、政策目的與適用範圍

本政策旨在落實台灣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(以下簡稱「個資法」)，確保本公司及所屬組織在處理個人資料時，能尊重當事人權益並維護資訊安全。

本政策適用對象（以下簡稱「本政策涵蓋主體」）：

組織範圍：包括本公司、所有分公司、國內外營運據點、持股超過 50% 之子公司或具實質控制權之關聯企業。

人員範圍：包含本公司全體員工（正式、約聘、實習生）、客戶、會員、受訪者。

合作夥伴：包含供應商、外包商、顧問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第三方。

二、個人資料的蒐集、處理及利用

本政策涵蓋主體於執行業務時，應明確告知當事人下列事項，並於法定特定目的內利用：

蒐集對象與類別：

客戶/會員：姓名、聯繫方式、交易資訊、財務資訊、Cookie 及數位軌跡。

員工/求職者：基本資料、家庭狀況、學經歷、健康檢查報告、薪資帳戶。

供應商/合作夥伴：負責人資訊、聯繫人資料、專業資格證明。

利用期間：依特定目的存續期間、法律規定之保存期限（如《稅捐稽徵法》或《勞基法》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。

利用地區：本公司及所屬分公司、子公司所在地，以及本公司提供服務之地區（含跨境傳輸必要地區）。

利用方式：包含自動化機器或非自動化方式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三、供應商及委外管理

若本公司委託供應商處理個人資料時，應執行下列管理措施：

盡職調查：評估供應商是否具備適當之資訊安全防護能力。

合約約束：供應商必須簽署「個人資料保護及保密協定」，明定其僅得在本公司授權範圍內處理資料，且不得將資料再流向未經許可之第三人。

監督稽核：本公司保留對供應商進行定期或不定期個資安全查核之權利。

四、 資訊安全防護與通報

本政策涵蓋主體應採行適當之技術及組織措施，以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或洩漏：

權限管控： 依職務必要性設定最小化存取權限。

環境安全： 實體檔案應上鎖，數位檔案應儲存於設有防火牆及防毒系統之安全伺服器。

事故通報： 若發生個資外洩事件，應於發現後 24 小時內 通報內部權責主管，並依法律規定通知受影響之當事人及相關主管機關。

五、 跨境傳輸

本公司若因業務需求（如使用跨國雲端服務或集團跨國人力資源管理）將個資傳輸至境外，應確保接受方所在地之保護標準符合台灣個資法之要求。若法令禁止或限制傳輸至特定地區時，本公司將嚴格遵守。

六、 當事人權利行使

無論身分（客戶、員工或供應商），皆可向本公司依法行使以下權利：

查詢、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
請求刪除。

申請管道： 請聯繫 行政處 信箱：adm@venteclamines.com

七、 政策之修訂與公布

本政策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後實施，並對所有員工及相關合作夥伴進行公告。本政策將因應法令更迭及技術發展不定期進行修訂。